

哈尔滨市航空服务中等专业学校

黑龙江省优质中职专业建设

1. 人才培养模式

1.1 校企紧密合作，搭建资源共享 与四川航空签订长期合作协议书

与四川航空签订长期合作协议书

甲方： 哈尔滨市航空服务中等专业学校

乙方： 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为加强校企联合，促进资源优势互补，探寻校企工学结合的新模式，本着平等、合作、共赢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资源共享、科研交流、学生实习”等方面，达成以下合作意向：

一、合作总则

甲乙双方同意建立校企合作关系，双方在以下几个领域展开合作：

1. 社会需求调研和课程设置；
2. 培养方案设计与实施；
3. 质量考核与控制；
4. 学生学业标准拟定与考核；
5. 就业服务与指导；
6. 毕业生跟踪调查；
7. 科技开发与成果推广。

二、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

1. 按照社会需求设置课程；使培养的人才适应市场的需求。与乙方合作，共同开发与实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即共同确定培养目标、制定教学计划、调整课程设置、完成教学任务和保证实践教学的实施。

2. 根据乙方的实际情况和要求，提供信息服务、技术援助和项目合作研究。

3. 根据专业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要求，确定每次实习的时间、内容、人数和要求，提前两个月与乙方联系并与乙方共同制定具体实施计划和安排。

4. 委派教师与乙方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共同指导学生实训、实习。

5. 为乙方员工的继续教育、职称（评定）考试、执（职）业资格（技能）鉴定等提供培训与方便。

（二）乙方

1. 发挥自身的行业优势和社会影响，根据需要与甲方进行项目合作研究，并对双方成果进行推广。

2. 推选优秀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与甲方共同制定和实施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3. 充分利用人力资源，选送既有丰富实践经验又能从事教学工作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担任甲方兼职教师，并为甲方培养“双师型”教师提供帮助。

4. 按照甲方教学计划，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安排学生实习，指导实习过程。

5. 配合甲方进行教学质量考核实习学业水平考核。

6. 根据乙方需要选聘甲方毕业生就业，并为甲方进行毕业生跟踪调查提供方便。

三、合作时间

合作时间初定三年，根据双方合作意愿和实际情况，可

长期合作。首次合作结束后，双方可共同商议形成新的合作意向。

四、其它

1. 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合作协议一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即生效，双方应遵守有关条款，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另行签定补充协议。

2. 如一方单方面违约或有损害对方利益或形象的行为，另一方有权终止协议（并可依法追究违约方责任）。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